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FANGSHENG PHARMACEUTICAL CO.,LTD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中国湖南 长沙

2018 年 12 月 6 日

## 目 录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5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	6
议案 1. 公司核心人才长效激励制度 .....	6
议案 2. 关于调增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议案 3. 关于《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3
议案 4. 关于制定《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
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5
议案 6. 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津贴的议案 .....	17

##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8 年 12 月 6 日下午 14:30

会议地点：公司新厂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一）（长沙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嘉运路 299 号）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大会主持人：董事长张庆华先生或其他董事

大会议程：

★ 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一、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三、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四、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 会议议案

五、宣读议案

1. 《公司核心人才长效激励制度》；

2. 《关于调增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制定〈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6. 《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津贴的议案》。

★ 审议表决

六、针对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股东代表提问进行的回答

七、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八、计票、监票

★ 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九、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结果

★ 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十、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十一、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 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十二、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三、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十四、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五、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6日

##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进行，提高会议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1、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2、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为在大会会务组登记的合法股东或股东代表。

3、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

4、建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每一股东或股东代表就每一议案发言不超过 1 次，每次发言不超过 3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项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做弃权处理。

6、本次股东大会共 6 项议案（其中议案 3 有 14 个子议案，分别投票）。

7、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个人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6 日

##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 议案 1. 公司核心人才长效激励制度

各位股东：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历来重视对人才激励。本制度以股权为纽带、以中长期激励为导向，不仅可以有效提高现有核心人才的积极性，而且有助于引进大批发展所需的人才，从而占据更多核心资源，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在市场竞争中实现战略制胜。

通过不同种类的股权方面的激励措施，可以平衡企业所有者和经营者及员工对长、短期利益的不同追求，从而实现共赢，从根本上激发核心人才的创造力，推动公司规模与效益同步提高，有利于早日实现“四个方盛”的战略发展目标。

为确保上述目标顺利实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合伙企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核心人才长效激励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有关内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并表决。

## 议案 2. 关于调增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应对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并按规定已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18年8月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因独立董事调整，导致关联方增加，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并经测算，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将有所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拟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8月-12月）将与关联人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3320.HK，以下简称“华润医药”）或其控股子公司发生药品配送及销售业务不超过4,000万元。

2、2017年7月12日、2017年11月20日，公司已与华润医药子公司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湖南”）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预计2018年8月-12月，将发生房屋租赁及相关业务不超过333万元。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现持有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100743176293C的《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	香港湾仔港湾道 26 号华润大厦 41 楼
主要办公地点	香港湾仔港湾道 26 号华润大厦 41 楼 4104-05 室

企业性质	投资控股
注册地	香港
董事会主席	傅育宁
已发行及缴足资本	27,241 百万港元
税务档案号码	06/38230542
经营范围	于中国从事研发、制造、分销及零售种类繁多的医药及其它营养保健品
实际控制人	中国华润总公司、华润股份有限公司、CRC Bluesky Limited、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华润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北京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华润医药的总资产为 160,754 百万港元，净资产为 63,137 百万港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2,532 百万港元，净利润 6,867 百万港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华润医药的总资产为 168,531 百万港元，净资产为 62,973 百万港元；2018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93,740 百万港元，净利润 4,063 百万港元。

## (二)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华润湖南现持有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0730523719C 的《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华润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住所	长沙市高新区麓谷大道 69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永辉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1 年 09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至 2051 年 09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西药、预包装食品、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化妆品、日用百货、汽车零配件、办公用品的批发；医药原料、消毒剂、医药辅料、生物制品、保健食品、蜂产品（蜂蜜、蜂王浆、蜂胶、蜂花粉、蜂产品制品）、玻璃仪器、包装材料的销售；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冷链运营；冷链管理；冷链仓储；冷链物流；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软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保健按摩；健康管理；营养健康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股东情况</b>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10,000 万元，100%），华润湖南为华润医药间接控股子公司
<b>主要财务数据</b>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华润湖南经审计总资产为 26.53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2.82 亿元人民币；2017 年度，华润湖南实现营业收入 33.01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 0.31 亿元人民币；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华润湖南总资产为 31.39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2.84 亿元人民币；2018 年 1-3 月，华润湖南实现营业收入 10.40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 0.02 亿元人民币。

### （三）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独立董事张克坚先生同时兼任华润医药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华润医药或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华润医药或其控股子公司拟发生的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 三、关联交易额预计说明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经测算：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将与关联人华润医药或其控股子公司发生药品配送及销售、房屋租赁及相关业务合计不超过4,333万元，其中，药品配送及销售业务不超过4,000万元，房屋租赁及相关业务不超过333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 1、交易目的

华润医药是我国领先的综合医药公司，其业务范围覆盖医药及保健产品的生产、分销及零售，华润医药经营着一个由 153 个物流中心构成的全国性分销网络，覆盖我国 27 个省、直辖市及自治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以药品制造和销售为主要业务，多年来与华润医药或其子公司保持了良好的商业合作关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18 年将与华润医药或其控股子公司拟发生的药品配送及销售业务，有利于公司药品销售业务的正常开展。此外，公司将部分闲置厂房按市场价格对外招租，有利于盘活存

量资产，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与关联法人药品配送及销售、房屋租赁及相关业务属于正常和必要的经营行为，与上述关联法人建立长期稳定合作的关系符合本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此类关联交易的存续，有利于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定上述交易对象前，已经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影响，对公司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

## 五、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公司未与华润医药签署相关框架协议，实际业务开展中，将由具体业务单位签定具体的销售协议，具体销售产品、指标、付款时间、采购价等相关条款根据各省中标价及竞争产品情况及网络情况将在具体的销售协议中约定，并遵照执行。

## 2、《房屋租赁合同》

2017年7月12日、2017年11月20日，公司（甲方）已与华润湖南（乙方）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租赁房屋地点：长沙市高新区麓松路789号；租赁标的：方盛工业园三栋一、二层、员工宿舍三楼，面积：9,000平方米；

2）工业园租赁期限为5年，自2017年7月12日至2022年7月11日止；宿舍租赁期限为1年，自2017年11月20日至2018年11月19日止；

3）工业园第一年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人民币37元（含税），滚动递增：第二年开始每年滚动递增上涨5%；物业管

理服务费：每月1.8元/平方米，递增标准每2年滚动递增上涨5%。

宿舍5间，租金为720元/间/月，物业费每月1.8元/平方米，物业服务面积250平方米。

4) 甲方负责装修改造，乙方向甲方提供工艺平面图纸和说明，双方在预估的房屋改造费用预算内实施，如实际施工过程中，出现双方未能预测到的情况需要追加施工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实施，经双方确认后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甲方每月对乙方租赁房屋及相关设施进行检查，对乙方有损坏甲方房屋、设施的情况，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按甲方要求整改、修复、维护维修。未在要求时间内维修好的，甲方有权拒绝乙方所有员工进入租赁场地。

6) 乙方应确保在租赁区域内合法经营，不得排放有害污水及有害气体、噪声，由此产生的一切民事或行政法律责任一律由乙方承担。

7) 乙方负责配备齐全本租赁区域的消防设备、设施，并定期做好正常的维护保养，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因失火、盗窃等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8) 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争议，双方无法协商解决的，可向标的物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 本合同到期，乙方不续租该房或双方未能就新的租赁达成一致，乙方应按合同终止日前如期搬迁，否则每滞后一天按日租金两倍收费，同时甲方有权停供水电。乙方如有遗留物品，甲方应通知乙方处理，如乙方不能及时处理，可由甲方代为处理，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10) 在本合同终止日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及时办理营业执照注册地址的变更手续或注销手续，如乙方未办理前述手

续影响甲方正常营运的，甲方有权扣减押金。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并表决。

## 议案 3.关于《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有关内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并表决。

## **议案 4. 关于制定《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有关内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并表决。



## 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激励计划的以下事宜：

-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6、授权董事会根据激励计划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锁。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事宜。
- 9、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

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办理已死亡激励对象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并表决。



## 议案 6. 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经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了刘张林、张克坚、刘曙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支付每位独立董事年度工作津贴为人民币 5 万元（税前，按月支付），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按公司规定报销。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并表决。